

灵政〔2023〕2号

灵地乡人民政府 关于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年度灵地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漳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通知》等要求，结合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时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漳平市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zp.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下载。如对本年

报有任何疑问，请与我乡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

地址：漳平市灵地乡灵地街 8 号灵地乡人民政府

电话：0597-7630001 传真：7630000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灵地乡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加强组织领导，深入推行政务公开，健全工作机制，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部门的有关要求，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采取有效措施，扎实推进人民满意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我乡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积极主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乡 2022 主动在漳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公开政府文件 8 条，同时移交至漳平市档案馆和漳平市图书馆，信息涉及教育、法治建设、水利工程等多个领域。

（二）依申请公开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乡 2022 年没有接到公众、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涉及政策法规、规划总结、公示公告等方面的每项上网主动公开信息均由乡主要领导事先审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得危及公共安全、经济安

全和社会稳定，未出现不规范信息发布的情况。二是加强政务公开组织体系，我乡明确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党政办为责任单位的政务公开组织体系，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不断规范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保障政府信息公开正常运行。同时保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栏目更新的频率和质量，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机制，对已发布的信息要定期评估、动态调整，有废止的信息及时删除。并认真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人员参加市里统一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着力提升办理依申请公开工作能力。三是严格区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工作信息，做到主动、及时公开应主动公开的工作信息。及时跟踪监测政务新媒体相关网络舆情，抓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群众关注热点领域问题的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正确引导舆论。

（四）平台建设

灵地乡本着提供优质服务的原则，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建设，在保持漳平市政府网上主动公开各类政策信息的同时，着力加强灵地乡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平台建设，同时通过LED显示屏、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村务公开栏等方式多载体多途径发布公开各项重大惠民政策，打造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信息公开平台。

（五）监督保障

定期向市委信息股、市政府办等重点信息单位报送信息。并设立了固定政务公开栏，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发现问题并督

促抓好整改。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2022年度无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 复 议					行 政 诉 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的成效，但离上级部门的要求和群众的期望还是存在一定的差距，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乡仍然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不够，公开内容不具体、不突出，不深入等；二是对《条例》和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的学习、掌握还不够好，由于负责政务公开的人员变动，新接手的同志各方面业务能力和水平都有待于加强；三是公开政府信息的主动性不够强，宣传力度不大，群众对信息公开内容关注度不高；四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是比较单一，缺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不能满足公众的实际需求。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乡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努力改进：

一是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人员必须要加强学习，认真对照《条例》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加强对信息公开的内容、流程等培训，尽快熟悉业务进入角色。二是多渠道、多形式，公布群众普遍关心、与其切身利益相关的内容，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营造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三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章制度，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紧紧扣住面向群众、服务群众、依靠群众这条主线，广开言路，不断改进，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没有其他需报告的事项。

灵地乡人民政府

2023年1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灵地乡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6日印发
